

# 最新荷马史诗阅读体会 荷马史诗读后感(大全8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荷马史诗阅读体会篇一

在西方文学史上，希腊史诗《伊利亚特》和《奥德赛》是现存最早的精品。一般认为，这两部史诗的作者是西方文学史上第一位有作品传世的天才，饮誉全球的希腊诗人荷马。荷马史诗的历史背景是旷世十年，规模雄伟，给交战双方造成重大创伤的特洛伊战争。像许多重大事件一样，这场战争用它的血与火给文学和艺术供给了取之不尽的素材。英雄们的业绩触发了诗人的灵魂给他们插上了想象的翅膀，是他们在历史和现实之间找到一片文学的沃土，在史实和传闻上之上架起五光十色的桥梁，用才华的犁头耕耘在刀枪碰响的田野，指点战争的风云，催发诗的芳草，歌的香花。

的确，它的地位不容抹煞，但透过现象看本质，我却对荷马史诗有点不一样的看法。

《荷马史诗》宣扬神的威力无比，对人任意杀戮，神完全控制着凡人的生活，甚至是生命。神与神的矛盾往往经过战争来解决，而这些战争有是以牺牲众多凡人为代价的，什么为所欲为，不受节制。他们的残忍程度令我吃惊。

宙斯的蛮横，对妻子，儿女毫无亲情可言，对妻子赫拉更是怒极而骂，毫无丈夫对妻子应有的关爱，对子女更是铁石心肠，毫无父爱，一幅庄严不可侵犯状。

用此刻的观点看，宙斯就是独裁，就是专制。此刻的人们已经无法忍受专制压迫的痛苦了。既然我们对希特勒法西斯恨之入骨，那又为什么向往宙斯呢，无非是人们变了态的对权力的向往，对利益的追逐。

史诗还创造了众多的英雄，描述英雄必然描述战争，战争场面为英雄们供给了一展英姿的天地，英雄们把血腥的战争当作展现其英雄品格，实现人生价值的重要途径。以最大规模杀死对方来展示自我超人的武艺，胆魄与智慧，这种疯狂鲁莽的性格却也是是当今作战的大忌，你越是想大规模杀死对方，就越容易中人圈套。这不是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莽夫特点。要放此刻，这种人只配去扛木头，抬钢材，或许人家也不要他，此刻人家都机械化了呀。

人的生命是最宝贵的，失去了生命就什么都不要提了，而那些所谓“英雄”视人的生命如草芥，实在令人忿恨。我们这些凡人凭什么去崇拜他们呢？人人生而平等，人人都有生存的权利，既然不能实现民主自由，我们凭什么景仰他们。

如果说有人异常聪明，那是因为神给了他智慧，倘若有人干了傻事，那多半是因为神祇走了他的睿智。既然都神了，那还要人干什么？在一个受到神力控制的世界里没有不能解释的事情，就象今日的社会里封建迷信能够解释一切一样。封建社会已不复存在，但封建思想残余犹存，相信就是从荷马那里传下来的吧！

总之，荷马史诗卓越的结构某篇艺术的确值得赞扬，它的开山鼻祖地位不可撼动，但读起来，去总有一种不一样的感觉，便写了出来。

## 荷马史诗阅读体会篇二

《荷马史诗》是具有丰富意义的光辉巨著，它既是完美的文学作品，又是研究古代氏族社会的重要历史文献。

它正式成书于公元前6世纪。包括两部史诗，一部为《伊利亚特》（又译《伊利昂纪》），另一部是《奥德修纪》（又译《奥德赛》）。史诗的内容来源于公元前12世纪末希腊岛南部地区的阿开亚人和小亚西亚北部的特洛伊人之间发生的一场20年的战争。战争结束后，民间便有了许多传说，传说以短歌的形式歌颂战争中涌现出来的英雄事迹，并与古希腊神话交织在一起，由民间歌人口头传诵，代代相传，每逢盛宴或节日，就在氏族官邸中咏唱。大约在公元前9世纪至8世纪，盲诗人荷马（约前9—8世纪）以短歌为基础，将之加工成演唱本，于公元前6世纪正式形成文字。公元前3世纪至2世纪，亚历山大城的学者对它进行完整的编辑和审定，这便是我们今天看到的《荷马史诗》。《荷马史诗》是欧洲文学最早的和最重要的作品，它为后世人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和灵感，促成了无数巨著的诞生。

恩格斯说：“荷马的史诗以及全部神话——这就是希腊人由野蛮时代进入文明时代的主要遗产。”因此，《荷马史诗》这一部过渡时期的作品，包含的野蛮的东西如杀戮、残暴、无休止的战争、视女人为私有财产等都要从特殊的历史时代背景去认识，否则就会感到不可理解。

整篇刻画英雄人物的果断、勇敢、坚强，展现英雄人物的智慧是《荷马史诗》的主旨。《伊利亚特》一开篇诗人就说出“阿呵琉斯的愤怒是我的主题”，史诗以此为主线组织安排材料，着重歌颂了氏族英雄的高贵品质。全诗三分之二以上的篇幅是描写阿可琉斯拒绝参战的情形，这样就为表现其他英雄的形象留传了足够的空间。无论是希腊军中的狄俄墨得斯、埃涅阿斯，还是特洛伊军中的赫克托耳，他们的英勇善战都是在这一部分得以表现的，这种写法也为最后突出阿可琉斯的无比威力奠定了基础。一旦阿可琉斯参战，战局立即扭转，杀死赫克托耳，那他就很自然的表现出最高的英勇。

《奥得修斯》突出了希腊印象奥得修斯的智慧，并通过他讲述的惊心动魄的漂流经历，展现了古希腊人同自然的斗争，

其中包含了许多远古时候的神话。《奥的修斯》前半部分写海上遭遇，富有浪漫色彩；后半部分写家庭生活，富有现实色彩。如误入巨人岛，用智慧杀死独眼巨人——海神波塞冬的儿子，将他的英勇大智表现得淋漓尽致。而当他回宫后并不是毫无防备的扑入妻儿的怀抱，而是仔细拟订了向求婚的贵族子弟们复仇的计划。

史诗展现的是一个英雄的时代，是一个让我们感到既陌生又羡慕的时代。对英雄的重视在这个时代达到了顶峰。英雄的交锋包含着最独到的理解、最大的温柔和最极端的残酷。如得胜的阿可琉斯将赫克托耳的尸体拖在车后，绕城示威。但在9天后特洛伊的老王前来哀求归还尸体时，他被这位老人的哀伤打动了，将他儿子的尸体还给了他。特洛伊人悲痛而隆重的埋葬了自己的英雄。同时这个时代也让现代人困惑不解：人像牲口一样被屠杀和买卖，女人被当作财产一样转让，神与神之间彼此猜忌和互相斗争。

史诗的结构异常精美。两部史诗的时间跨度都长达20年，但前者只描写了4天的战斗、21天的埋葬仪式和26天的空闲时间共计51天；后者也只集中描写了41天的活动。与主题有关的事件构成核心故事，其它的社会活动、贸易往来、宗教活动和生产作为穿插。

史诗以自然的质朴的口语写成，运用了大量“荷马式的比喻”，这些比喻新鲜、奇特，极富表现力。

### 荷马史诗阅读体会篇三

《荷马史诗》(之《伊里亚特》)讲的是希腊和特洛伊打了十年的仗，最后希腊的奥德修斯想出了木马计，终于把伊利昂(特洛伊)攻下了。那为啥希腊和特洛伊要打十年的仗呢，因为特洛伊的小王子帕里斯把希腊的王后海伦抢走了。特洛伊战争是人跟人打，人跟神打，神跟神打，真热闹啊！我喜欢奥德修斯，因为他聪明机智，英俊潇洒，特别英勇，而且他

射箭技术特别高，一支箭能射穿十二把斧头。下面我再讲讲阿克琉斯，他的盾牌特别坚固，打起仗来特别厉害，最后阿克琉斯被帕里斯的箭射中了脚踝，然后就一命呜呼了。阿克琉斯的妈妈是河神，阿克琉斯刚一出生，她就抓住他的脚踝，放在神水里浸泡，这样身体就刀枪不入，但是，脚踝这个地方，河神忘了在河水里浸泡，结果就成了他的弱点。(妈妈，你咋不把我也在神水里泡一泡啊，这样我就超级厉害了，就可以刀枪不入了啊!)下面我再说说赫克托耳，我最喜欢他了。他英勇无比，但是，他把阿克琉斯的朋友杀死了，还抢下了他的盔甲。阿克琉斯非常恼恨，发誓要报仇。盔甲有一道裂缝，其他人都不知道，只有阿克琉斯一个人知道，他就拔出利剑，“唰”的一声刺中了赫克托耳盔甲的裂缝，结果，鲜红的血流了出来，就这样，阿克琉斯把赫克托耳杀害了。但是，我还是佩服赫克托耳，因为他是特洛伊的第一勇士。

## 荷马史诗阅读体会篇四

这是一个拥有神的世界，在这神的世界里，发生了一场惊心动魄的战争——特洛伊战争。神降临到人间，与人类一起战斗。在特洛伊的最后五十一天，在这短短的时间里，便有两军数十名英雄丧生。而引发这场战争的导火索，使希腊军不惜一切代价去攻破特洛伊？是那只邪恶的“金苹果”？是绝世美女海伦？到底是什么？一切无法得知。

在这个世界里，神的权利是无限的，他们想做什么，没有人能够阻拦。在忒修斯的婚礼上，纷争女神因没有受到邀请而生恨，从而丢下了金苹果“送给最美丽的女神”天后赫拉，智慧女神雅典娜和美丽女神阿芙罗狄忒都认为自己是最美的，应该得到金苹果。而宙斯却有事没事的把特洛伊王子帕里斯牵扯了进来。三位女神纷纷向帕里斯许愿，用以得到金苹果。得到金苹果的美神，按照允诺帮助帕里斯得到了希腊美女——海伦。希腊人不允许这样的侮辱，举军攻打特洛伊，而众神各助一方。战争就这样进行了十年，死尸也布满了大地。

神界的人原本一场快乐的婚宴，由于妒恨从而勾心斗角，造成了人间的一场大灾难，一场本不该发生的战争。这一切，都是为了利益，如果没有这种利益，那么也不会有恨，世间也会变得和平，万物一片安宁。

语言虽然美丽，但是战争是残酷的；神话即便动听，也无法掩盖事实的真相。

特洛伊的事实是存在的，那就是在公元前十二世纪。当时希腊各个城邦的战争连续不断，民不聊生。而在希腊的附近，小亚细亚，也就是如今的土耳其，那里有一个美丽富庶的国家，也就是特洛伊。而那只金苹果，就是使那些野心勃勃的权利者所梦寐以求的利益。而这时，神话便成了最好的武器。我们现在都知道，是没有神的；但在当时，迷信的人们对神的尊敬度是很高的。如果说，这是神的旨意，那么那些人们必会奋勇向前，走上不归之路。

战争没有胜利者，只有失败者！以史为鉴，战争值得我们每个人所唾弃。呼吁和平，只有这样，才能让那些英雄们的血不白白流掉，让那些利益集团所造成的悲剧重演！

## 荷马史诗阅读体会篇五

赫克托战死的那一段。就我个人阅读体验，赫克托是个比阿喀琉斯丰富的英雄。他身后是古老的文明，满城的人民，前方是杀人不眨眼的阿喀琉斯。作为城市的守护者，他在枪林箭雨前放下武器，试图妥协。面对着给全城带来灾难的海伦，他也给予了最大的包容和理解。让他们冲到战船之前的时候，特洛伊的预言家看到宙斯的预兆，让赫克托停止攻击。赫克托只说了一句“the only thing we have to care about is our city.”

赫克托一直不敢面对阿喀琉斯，因为他知道阿喀琉斯是他的天命，他死亡的预兆。他绕着特洛伊跑，不想面对阿喀琉斯。但他在雅典娜的欺骗下终于鼓起勇气面对这位半神背水一战。

他将死之际也终于鼓起勇气面对自己的命运，说到：“我的生命是不能贱卖的，我宁可战斗而死去，也不要走上不光荣的结局，让显赫的功勋传到来世。”

在那个背景下，无论实力如何，对于预言正确与否，开始他不敢面对，之后敢于面对。

赫克托没什么黑点，真面的英雄，待人友善忠于家人，守护家园子民，挺身而出。

金庸在《碧血剑》后记《袁崇焕评传》提到，和满清皇太极设反间计，崇祯和他的大臣们怎样商量要不要杀了袁崇焕，有剧烈的凄怆之感。

## 荷马史诗阅读体会篇六

在《荷马史诗》中，已经出现了古希腊人关于“历史”的最初概念，并且在一些篇章中还出现了表示“历史”概念的词语。尽管这个词语在史诗中使用时的含义并不确定，可是它至少已经包括了这样的意思，即：经过对目击者供给的证词进行调查、从而获得事实真相。之后希腊语中的“历史”一词，就是直接从这个含义上演变而来。

### 自由主义

《荷马史诗》是早期英雄时代的大幅全景，也是艺术上的绝妙之作，它以整个希腊及四周的汪洋大海为主要情节的背景，展现了自由主义的自由情景，并为日后希腊人的道德观念(进而为整个西方社会的道德观念)，立下了典范。继此而来的，首先是一种追求成就，自我实现的人文伦理观，其次是一种人神同性的自由神学，剥除了精神世界中的神秘恐惧。《荷马史诗》于是成了“希腊的圣经”。

### 以人为本

在史诗中，我们还可看到以人为本思想的反映，赞美人的智慧，嘲笑神的邪恶，赞美、歌颂人间，蔑视上天，这种以人为本的思想又常常是同歌颂民族贵族英雄主义相结合的。恩格斯以往指出，全部《伊利亚特》是以阿客琉斯和阿伽门农争夺一个女奴的纠纷为中心的。掠夺光荣，敢于掠夺者才是英雄，这种思想倾向显然适合当时奴隶主贵族的胃口。

## 荷马史诗阅读体会篇七

世界名著之所以是世界名著，其关键在于获得世界各国人的肯定与推崇。《荷马史诗》作为世界名著，想必也早已被无数的读者欣赏品味鉴评过了，如此一来，我的这篇读后感未免显得沧海一粟，其力也细，其功亦微；即便如此；读过此书后的感情冲动还是让我不得不写下这篇读后感。

首先，《荷马史诗》让我感受最深的是这么一点：表现战争，动人心魄。读《荷马史诗》的人，如果对它里面的战争场面描写和英雄战斗描写无动于衷的话，只能证明读者的心不在焉已达到了如同白读的程度。写战争场面的史诗或史书，各国想必都有，然而能把战争场面描写得如此富有震撼力、如此摄人心魄的，恐怕也只有这一本古希腊人的诗篇了。在《荷马史诗》尤其是《伊利亚特》中，战争已经完全现出了它的原形——血腥与野蛮。就这一点来说，连现在的某些用高科技手段拍摄出来的好莱坞影片中的战争场景都无法与之比肩。

“他一心想打死伊德莫纽斯却被对手先投出的枪刺中，喉咙被穿了一个大洞。他就像一棵耸立于山间的橡树或白杨树，或是挺拔的松树被木工挥舞的利斧砍倒、运到海边去做造船的木料……”

“他利落地倒下，枪还扎在心脏处，枪杆随着还在跳动的心脏颤抖……”



“莫诺提奥尔特不甘示弱，砍中了他的脑门，脑壳劈为两半，两颗血淋淋的眼珠落在他脚下的尘埃里，身体晃悠悠地倒下……”

真不知道连看到太阳西沉就忍不装氨的一声叫出来的金圣叹看到这些描写会做出如何反应。像这样的血腥场面，在一般的令人作呕的恐怖读物中或许能找得到，甚或有甚于此，然而把这些用诗句来表现出来，却达到了无可比及的艺术效果，即外俗内雅，当诗人贯注了他的真挚感情于这些吓人的诗句中时，他就已经摆脱低级趣味的写作，而进入艺术的创作了。

## 荷马史诗阅读体会篇八

神话一直都是孩子们的向往，在看《荷马史诗》以后，我更加是这么认为。美国有一部非常大电影《特洛伊·木马屠城》，影片的内容就是出自《荷马史诗·伊利亚特》。书和电影的细节也有差别，书是偏向于描写希腊的神，而电影是表述人的，可是这两者又是那么紧密地联系着，不能缺其一。

特洛伊一战到底是真是假，一直都是世界之谜，可如今已在土耳其挖掘到特洛伊的遗址，这多少也有点证据证明特洛伊曾经辉煌得存在。这场战争充满了希腊特有的神话色彩，这是如此，使人感觉到这场战争的盛况是如此空前绝后。

正所谓乱世造英雄，这场战争无正义可言，表面说是有世上最美丽的女人海伦引起，实际上还是权力在做祟。帕里斯听神的指示，爱上了希腊国王弟弟的妻子海伦，并把她带回了特洛伊。于是希腊就借此正式攻打特洛伊，在两军对峙的时候，希腊国王就很直接的告诉了他弟弟，别傻了，我不是为你的女人而来的，我要的是更大的权力。战争就是如此莫明其妙地开始了。

赫克托尔是特洛伊的王子，帕里斯的哥哥，特洛伊最优秀的战士，他的父亲称他为“天下最好的儿子。赫克托尔有一条

原则：敬重神明，忠于妻子，保护祖国。然而赫克托尔被逼上这场战争最根本的原因是因为他爱他的弟弟，他要捍卫他任性的弟弟的爱情。当希腊大军列大特洛伊城外时，赫克托尔毫不犹豫地应战了。作为父亲，他是那么深情地告诉还抱着一个小宝宝的妻子：“我也想看我们的孩子长大，然后有许多的姑娘追求他。”无论是哪一方面，赫克托尔都堪称伟大，包括他最大的敌人阿喀琉斯也同样是如此认为。

阿喀琉斯是全希腊最好的战士，他刀枪不入，骁勇善战，唯一的致命伤是脚踝，这是神话的魅力。他似乎天生就是属于战争的了，他热爱战争，一个不折不扣的冷血杀手。他的母亲是神，预言阿喀琉斯若是参加这场战争就必然会死亡是相连的，他最后还是选择了荣誉，他不甘于平凡，在希腊的神话中，它是最勇猛的战神。在赫克托尔杀了他的表弟后，他亲手杀死了赫克托尔。最懂英雄的人就只有英雄了，阿喀琉斯最后对赫克托尔说了一句，我的兄弟，我们很快又会见面了，改变了阿喀琉斯一生，导致阿喀琉斯死亡的并非是他一直向往的荣誉，而是平静而不平凡的爱情。他爱上了他的俘虏，赫克托尔的表妹布里塞伊斯。他让他的部队回希腊去，而他却毅然进入了木马，起初我也不明白他为了什么，原来是为了救他心爱的女人。帕里斯射中了阿喀琉斯的脚踝，书上说是由于太阳神阿波罗帮助帕里斯，阿喀琉斯在临死之际，抱着布里塞伊斯，“我征战一生，是你给了我平静。”原来英雄最后想要的也不过是平静。

特洛伊沦陷，战争也就结束了，英雄们的灵魂也得以平静了。有人如此写过，在战争的最后，我们记住了阿喀琉斯的强大，赫克托尔的伟大。我们不禁要问，战争到底带来了什么？我不知道。

战争的背后到底又蕴藏了什么？